

《黄昏里的男孩》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《黄昏里的男孩》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32126484

10位ISBN编号：753212648X

出版时间：2004-01

出版社：上海文艺出版社

作者：余华

页数：172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www.tushu111.com

《黄昏里的男孩》

内容概要

《黄昏里的男孩》(新版)这是我从1986年到1998年的写作旅程，十多年的漫漫长夜和那些晴朗或者阴沉的白昼过去之后，岁月留下了什么？我感到自己的记忆只能点点滴滴地出现，而且转瞬即逝。回首往事有时就像是翻阅陈旧的日历，昔日曾经出现过的欢乐和痛苦的时光成为了同样的颜色，在泛黄的纸上字迹都是一样的暗淡，使人难以区分。这似乎就是人生之路，经历总是比回忆鲜明有力。回忆在岁月消失后出现，如同一根稻草漂浮到溺水者眼前，自我的拯救仅仅只是象征。同样的道理，回忆无法还原过去的生活，它只是偶然提醒我们：过去曾经拥有过什么？而且这样的提醒时常以篡改为荣，不过人们也需要偷梁换柱的回忆来满足内心的虚荣，使过去的人生变得丰富和饱满。我的经验是写作可以不断地去唤醒记忆，我相信这样的记忆不仅仅属于我个人，这可能是一个时代的形象，或者说是一个世界在某一个人心灵深处的烙印，那是无法愈合的疤痕。我的写作唤醒了我记忆中无数的欲望，这样的欲望在我过去生活里曾经有过或者根本没有，曾经实现过或者根本无法实现。我的写作使它们聚集到了一起，在虚构的现实里成为合法。十多年之后，我发现自己的写作已经建立了现实经历之外的一条人生道路，它和我现实的人生之路同时出发，并肩而行，有时交叉到了一起，有时又天各一方。因此，我现在越来越相信这样的话——写作有益于身心健康，因为我感到自己的人生正在完整起来。写作使我拥有了两个人生，现实的和虚构的，它们的关系就像是健康和疾病，当一个强大起来时，另一个必然会衰落下去。于是，当我现实的人生越来越贫乏之时，我虚构的人生已经异常丰富了。这些中短篇小说选集所记录下来的，就是我的另一条人生之路。与现实的人生之路不同的是，它有着还原的可能，而且准确无误。虽然岁月的流逝会使它纸张泛黄字迹不清，然而每一次的重新出版都让它焕然一新，重获鲜明的形象。这就是我为什么如此热爱写作的理由。

1999年4月7日

《黄昏里的男孩》

作者简介

余华，1960年4月3日出生，浙江海盐人。在文革中读完小学和中学，此后从事过五年牙医。1983年开始写作，至今已出版长篇小说3卷、中短篇小说集6卷、随笔集3卷。其中《活着》和《许三观卖血记》同时入选百位批评家和文学编辑评选的“九十年代最有影响的十部作品”。其作品被翻译成英文、法文、德文、俄文、意大利文、荷兰文、挪威文、韩文和日文等国外出版。曾获意大利格林扎纳 - 卡佛文学奖（1998年）、澳大利亚悬念句子文学奖（2002年）、美国巴恩斯 - 诺贝尔新发现图书奖（2004年）、法国文学和艺术骑士勋章（2004年）。

《黄昏里的男孩》

书籍目录

《黄昏里的男孩》

精彩短评

1、2015-09-15

余华的作品每一本都很喜欢，都是很融入生活的。这本书来说，就相对的轻松一点，一个个小故事拼凑起来的，虽然每篇小故事很短，但是故事都引入人心，细节方面的确一如既往的！中间有几个故事，让我感触很大，要思考一下。每一个故事就像人生的路一样，不会都一路顺风的。余华的作品就是那种感觉，不要把一切想得太美好、理所当然。

2、余华的文字有时候给人很幼稚的感觉 但总体读下来绝对不会觉得他的文章幼稚 我说不出来为什么情节或者剧情尽管是不理解 也能微微的体会到一些情感 余华说这本书是自己文章中直接近现实的文章 收纳 有现实 但是似真似假才是余华的风格啊!

3、都有点记不起我读过他了，不过确实是读过

4、余华的作品总是会在结尾的时候画龙点睛，突然道出真相，让人回味无穷。

5、里面描写的婚姻都太真实太操蛋了

6、中学时傍晚无意买下，读完有很多不安。

7、婚姻好可怕啊，我们要自己的名字看的好难受

8、细节描写真的没话讲...有些故事有点抽象不太能理解，但一读就停不了

9、还不错，看着九十年代的故事，有一种很熟悉的感觉

10、这本书中，余华提出了一个重要的社会问题：婚姻在时代的考验下该何去何从。从文革到当代，历史的差距颠覆了人们的价值观，由以家庭为主体的价值观到以个人为主的价值观，这是经济畸形迅速发展带来的弊端。当然，与婚姻无关的短篇也是意味深长的和有意思的，余华的作品总是能深深地吸引我。

11、没法抗争的命运，无法追述的回忆

12、文笔精炼，读起来酣畅淋漓。

13、人类可真他妈奇怪啊.....？

14、这一本书的里每一篇短篇都很有味道，适合在去往远方的火车上或者午后闲来的时候翻翻，会有不期而遇的惊喜。

15、很喜欢啦，很快的阅读，下午加晚上，对于普通，轻趣又加残酷。多是难形容。

16、收录的是他的中短篇小说。很接近现实，虽然不一定是同一件事，到我们总会在里面找到影子。

17、现实世界里的小事件，一桩桩，一件件，平常又残酷，琐碎又惊心。

18、如同进入一个灰蒙蒙的世界，都是简单的故事，但都能看到人性中最丑陋的部分

19、我没有看懂，或许是理解能力有待提高，不如《活着》《许三观卖血记》《兄弟》给我的感觉直接，那三本简直是晴天霹雳般的震惊。

20、很多的小故事 都很当代 剧情不错

21、除了悲伤我不知道该怎么办

22、前门 飞马 利群 西湖

23、我很喜欢他的语言

24、我永远也不知道你的想法，不理解你做的事，还总是对你的评价不满，生活总归不如意，一切意外都是戏谑，一切结果都是枉然。

25、没法和活着还有许三观媲美。我最喜欢那个没有名字总是被欺负的傻子，去水果店里偷了一个苹果被打断右手中指的男孩，被妻子和朋友背叛的那个把吃饭总是当做进餐的马儿，想看父亲给自己做阑尾手术并改变父亲一生的两兄弟，一个水果店瘫痪老板眼里的生死。最喜欢《蹦蹦跳跳的游戏》

。2016.10.20

26、『他们的孩子』那一篇 果然观察生活特别细致的人 写出来的文章也动人

27、余华后期短篇小说12篇，冷峻的幽默感与《许三观卖血记》《兄弟》相类。

28、这部短篇合集里的每一个故事读完都有种要飙脏话的感觉，但是冷静下来这又是真实的人生，但是花时间读了之后也未觉可供回味

29、我觉得余华的短片比中篇好，恰到好处的荒诞和戛然而止的结局，我喜欢。

30、都是特别短的片段，但是都很有戏剧性，一下子就可以吸引眼球那种！

31、泪流满面到没有，就是太压抑了.....

《黄昏里的男孩》

- 32、没看懂。。。
- 33、苦难，悲剧，虐心。
- 34、没有太深的印象，短篇小说集。
- 35、一直记得那个阑尾的故事；有趣、幽默是小说家的良品。
- 36、相比之下还是更喜欢《现实一种》。有几个就是浓缩的长篇，故事感太强，反而显得过赤裸。
- 37、亲切又让人不安

- 38、黄昏里的男孩看完了，好几个故事，其实在周边，类似的事类似的人时有，只是换了个背景，这就是人，本性的东西。
- 39、很好
- 40、比现实一种那些都好点。
- 41、3.5星
- 42、太残忍 伤害了我幼小的心灵 让我对这个世界充满了深深的恶意

- 43、没有印象特别深的某篇
- 44、上周还的书，现在脑袋关于这本书的内容为空，只还能记得读时费解困惑无聊的模样！
- 45、很不错的
- 46、杂写
- 47、读了几次，感悟依旧不是很透彻，只觉得写的真好
- 48、《黄昏里的男孩》
- 49、这才是余华，读他的第一本书《活着》的时候不是很喜欢，后来读许三观，话很直白，很温情很滑稽。这本书除此风格还有反转（内情），书读的很畅快，一气呵成。有时候，具体想要表达的不是特别理解，因为很奇怪，把一些放在现实，话就不会这么说，事也不会这么做...
- 50、如果我是那个男孩，我会拿刀把孙福捅死。

《黄昏里的男孩》

精彩书评

1、这本书是我远方的好友送给我的，我如获至宝。这里每个短篇我都认真读过，并铭记在心。在此之前，我只读过《许三观卖血记》。他用幽默、哀伤体恤着人性。在这个短篇小说集里，他的细腻，他的回忆，他对现实的关怀，都让我深切的感受到他毫无修饰的诗意。这也让我想起了另外两位我非常喜欢的导演和画家：贾樟柯和刘小东。

2、写实的手法让我们贴近了另一个刚刚离开不久的时代。它和我们现今的时代有着一种荒诞的反差和奇异的吻合，感觉微妙，正如作者所言，亲切又不安。

3、1 再后来，他们开始平静下来，像以往一样生活，于是几年时间很快就过去了。到了这一年的冬天，一个剃头匠挑着铺子来到了他们的门外，他的妻子就走了出去，坐在了剃头匠带来的椅子上，在阳光下闭上了眼睛，让剃头匠为她洗发、剪发，又让剃头匠为她掏去耳屎，还让剃头匠给她按摩了肩膀和手臂。她感到自己的身体从来没有像那天那样舒展，如同正在消失之中。因此她收拾起了自己的衣服，在天黑以后，离开了孙福，追随剃头匠而去了。2 他说着把脸转过来，阳光在黑色的眼镜架上跳跃着闪亮。她感到他的目光像一把梯子似的架在她的头发上，如同越过了一个草坡，他的眼睛眺望了过去。她的身体离开了桥的栏杆，等着他说：3 这时候他们的儿子可能听到了一首喜欢的流行歌曲，晃着脑袋也唱了起来。看着儿子摇头晃脑的模样，他们相视而笑了。以后的日子也许会越来越艰难，他们并不为此忧心忡忡，他们看到自己的儿子已经长大了。4他说：“给我一个面包。”林德顺给了他一个面包，接过他手中的钱以后，林德顺问了他一句：“孩子好吗？”这时候他已经转过身去了，听到林德顺的话后，他一下子转回脸来，看着林德顺：

“孩子？”他把林德顺看了一会后，轻声：“孩子死了。”然后他走到妻子面前，将面包给她：“你吃一口。”他的妻子低着头，像是看头自己的脚，披散下来的头发遮住了她的脸，她摇摇头说：“我不想吃。”“你还是吃一口吧。”她的丈夫继续这样说。“我不吃。”她还是摇头，她说：“你吃吧”

他犹豫了一会后，笨拙地咬了一口面包，然后他向妻子伸过去了手，他的妻子顺从地将头靠到了他的肩上，他搂住了她的肩膀，两个人很慢很安静地向西走去。林德顺看不到他们了，小店里的食品挡住了他的视线，他就继续看着对面医院的大门，他感到天空有些暗下来了，他抬了抬头，他知道快要下雨了。他不喜欢下雨，他就是在在一个下雨的日子里倒楣的。一个很多年以前的晚上，在滴滴答答的雨声里，他抱着一件大衣，上楼去关上窗户，走到楼梯中间时突然腿一软，接着就是永久地瘫痪了。现在，他坐在轮椅上。5 “喂，你有香烟吗？”石刚没有回答，而是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，他盯着昆山。昆山的手开始拍打起石刚的衣袋，然后他的手伸进了石刚的口袋，摸出了石刚的香烟。我知道昆山是在挑衅，可是石刚仍然一动不动。昆山从石刚的香烟里抽出了一根，我心想昆山会将这一根香烟递给石刚，会将剩下的放进自己的口袋。然而我看到的情景却是昆山将那根香烟叼在了自己嘴上，昆山看着石刚，将剩下的还给了石刚。石刚接过自己的香烟，也从里面抽出一根叼在嘴上。接下去让我吃惊的情形出现了，石刚将剩下的香烟放进了昆山的口袋。我看到昆山笑了起来，他摸出了火柴，先给石刚点燃了香烟，又给自己点燃了。这一天傍晚，他们两个人靠在了桥栏上，他们不断地说着什么，同时不断地笑着。我看到晚霞映红了他们的身体，一直看到黑暗笼罩了他们。他们一直靠在桥栏上，他们手里夹着的香烟不时地闪亮起来。这天晚上，我一直站在那里听着他们的声音，可是我什么话都没有听进去。在后来很长的一段时间里，我始终在回忆当初他们吸的是什么样子的香烟，可是我总是同时回忆出四种牌子的香烟--前门、飞马、利群和西湖。

他的文字依然很有亲临感，新奇的想象力让人往往感到惊喜这本书像发黄的相籍，敲打着我的心房，回到过去的童年，那个时代的一切充斥着简陋和不发达，但是却仍能感受到每一次呼吸中空气的清新。。。最后一篇很有意思了，今天的流氓是不会选择这么体面的决斗的，盗亦有道算是吧，那个时代的人愚昧、无知，但是也纯朴，我们怀念的就是这种纯朴。虽然说是已经远去的年代，很多东西已经流失了，但是很多东西还是没有改变，婚姻生活、父母与孩子，中国社会在不断注入新的东西，但是老东西依然部分存在，随着时间，在底层沉淀的越来越厚实。一个黄昏后，一个汉子问另一个汉子“喂，你有香烟吗？”相逢一笑泯恩仇，一切仅在一句话中

4、最喜欢《他们的儿子》这一篇。作者用了大笔墨来形容父母挤公交车的辛苦，读来很亲切，因为我们每一天就是这样挤着车上班下班的。步入社会后，也体会到了当年父母的艰辛与生活的不容易...

《黄昏里的男孩》

- ...
- 5、余华的文字没有阅读障碍，这通常是职业小说家的一个冒险。你的文字到底是白居易般千锤百炼后老妪幼童皆懂，还是疏于锤炼的懒散状态，这一点，只有挑剔的读者，职业的评论家，同行和自己明白了。至少，在这个短文集里，我没有看到我眼中的“好文字”：“精准”或者其反面“画面感/想象力”。所以对语言，没有想多说的。《我没有自己的名字》仍然是首屈一指的好故事，也几乎是这里唯一的好故事。结构精巧，多重寓意，高潮迭起，打破现实和幻想的界限，疯狂和正常的界限，值得一读再读。原谅我的浅见，一直以为余华写农村题材，这本集子更多是在描写小镇生活，小镇生活中的婚姻生活。几个故事，只有他着力描写的平庸生活般平庸，缺乏他着力塑造的平庸生活中的荒谬感。而这种缺乏，窃以为这些短篇还是没有真正抓到日常生活的荒谬感，只是为了荒谬而荒谬，比如说《我为什么结婚》，《在桥上》，或许他在一开始交代的“这是习作”，可以作为开脱的借口吧。是为了中外交流的慈善组织一月一度的读书会去读的这本书，选它的理由就是“好读”，这本书也有英译本。结果昨天聚会，来的人没有一个看过，遑论交流。或许这才是这个世界大部分阅读，以及大部分社交的真相，society is commonly too cheap，卢梭说着，毕竟还是一个人在瓦尔登湖更好些。
- 6、在一个下午把余华的《黄昏里的男孩》看完，下午有点压抑的氛围与这本书所描述的世界很契合，下午忙碌庸常的人们在过着象书中那些人的生活，一切如常。第一次接触余华的短篇小说，感觉是与其他中长篇是不同的，中长篇描绘的是有点超于现实的沉重的生命体验，一个个不一样的生命在不同环境不同时期的状态，而这本短篇小说集却着重体现了小人物的日常生活，以及婚姻家庭中压抑的个体的生活和精神状态，这些人或许就是你，我，他，也或许就是现在的生活，是我们将来要面对的生活。余华说这十二篇作品是他所有中短篇小说中与显示最为接近的作品，可能是令人亲切的，不过也是令人不安的，现实生活给予我们最基本的感受就是亲切同时又让人不安的。亲切又让人不安，这些小人物的思想与行为与我们如此接近，他们的困难与迷惑，就是我们的困难与迷惑，小事中的焦灼与不安贯穿全书，余氏写法让这些短篇小说拥有着穿透人心看透世俗的力量。印象最深的是《阑尾》和《他们的儿子》，笔触随意而深刻，把家庭中父母与儿女中的矛盾体现得淋漓尽致，《阑尾》中最后外科医生父亲埋怨母亲，生了两个儿子，其实就是生了两条没有用的阑尾，平时什么用也没有，到紧要关头就害得他差点丢了命。父辈对子辈的认识从一件看来是有点戏谑的小事中得到深化。《他们的儿子》围绕父母为省钱而挤拥挤的公共汽车，而儿子则舍得把钱花在坐出租车上，父母与儿子的矛盾最终在儿子的一句“我们班很多同学经常坐出租车”得到表面的和解，父母想给儿女好的生活，却没有能力，只能背地里自己吃苦节省来维持孩子表面的风光，很多家庭都这样地生活着，子女似乎永远是父母的债务。另外余华主要还是把目光集中在婚姻中丈夫与妻子的关系上，围城中的矛盾各自不同，又趋于相同。《黄昏里的男孩》在余华所有的作品中并不算著名，不如《活着》与《许三观卖血记》等等，但是却让我们看到余华的另一面，真诚的生活观察家。曾经看《现实一种》为之崩溃，今天看《黄昏里的男孩》同样为之崩溃。
- 7、好像很多人对这篇文章有很多疑问。一开始，虽然小男孩只是偷走孙福的一颗苹果，之后就被孙福各种虐待，包括当中侮辱，折断他的中指，并将他绑起来并要求他说自己是小偷。前文塑造的是一个可怜的小男孩，一个可恨的孙福。但是到后面，笔锋一转，孙福居然有儿子，他的儿子被淹死了，他的妻子跟着剃头匠跑了，作者似乎要让读者从痛恨的心态转出去，变成同情。但，同时也让人疑惑，作为一个父亲，不应该更去爱恋和他儿子一样的儿童吗，不应该无条件地为那个小男孩提供水果吗，为什么无情地置男孩子于死地，为什么那时候表现得残忍和没有人道。是否因为他也恨，恨上天偷走他的孩子，剃头匠偷走他的妻子，小男孩作为“小偷”不可避免被孙福痛恨了。
- 8、情人节那天我正和王伦有一搭没一搭闲扯的时候，老板打来电话了。我说，你一定要送她玫瑰花。至少要九朵。王伦说，九朵得多少钱啊。我说，至少要一百块吧。王伦说，靠，一星期伙食了。王伦说，还是买一盒巧克力算了。还能吃吃。这时候，老板来电话了。老板在电话中让我去师妹那儿拿点资料。我说，王伦，老板找我有事，我先出去了。我说，你要是送巧克力的话，说不定你们就吹了。师妹是一个脸蛋还行，胸部也不错的女孩。我24岁的时候还没谈过恋爱，更为要命的是，校园生活马上就要结束了——我已经呆了六年了。在这个六年中的后两年，我的诸多日常生活片断都与这个小我一岁的师妹连接在了一起。当她像一个忘记关的水龙头一样向我喋喋不休地诉说生活琐事时，我就想像，如果和这样一个女孩过一辈子将是一个无比冗长的刑罚。就这样，在那两年里，我一直在充当那个失禁的水龙头下的水缸。我最常能回忆的一个场景是这样的。师妹说，我和刘东又吵架了。这个时候，我的脑袋瞬间就塞满了一大团棉花。我说，你又提分手啦。师妹说，他太过分了。他...在接

《黄昏里的男孩》

下的时间里，我把脑袋里的棉花揉了又揉搓了又搓，然后再把棉花扔给师妹。我说，你们还是分手吧。我说，还是不分的好，都五六年了，多不容易啊。师妹说，你到底在说什么啊。我说，你自己看着办吧。在研二下学期行将开始的时候，由于上课不方便，我决定搬到校外去住。在我满校园找电线杆子贴广告招合租的时候接到了王伦的电话。他的简单和朴实让我们的合租协议达成得十分顺利。一直以来，这个和女生说两句话就脸红的“实验室男”的生活都像一部黑白默片。而李小溪让这部电影出现了一些丰富的色彩，同时也发出了一些悦耳的立体声。事实上，自从师妹听从了我的建议，坚决和刘东分手后，我充当水缸的频率就成倍放大了。师妹说，你知道吗，刘东小气得要命。有一次我们一起吃饭...师妹说，你知道吗，刘东很会装。有一次我叫他一起去逛街...师妹说，你知道吗，刘东很粗心。有一次我参加英语培训回来，都很晚了...我说，恩。恩。恩。我说，师妹，你赶快恋爱吧。还没走到十二号楼门口的时候，看楼的阿姨就已经朝我笑了。阿姨说，又找你师妹啊。我说，恩。阿姨说，正好你把这束花带给她。刚才一个小伙子送过来的，他说花里的纸条上写着他的名字。我正准备打电话让你师妹下来取的，你正好顺手带给她吧。我说，好。就这样，我捧着一朵别人送给别人的玫瑰花穿梭在女生宿舍的楼梯间。走到二楼拐角处的时候，我把那个纸条打开看了看。上面写着“你知道我是谁”。我知道你妈的头，我心里想，到底是哪个啊。来到师妹宿舍门口的时候，我仍没想出会是哪个。接下来，我显然能猜得出师妹打开门后的表情。在看到她面部表情及眼神的复杂组合后，我决心把这个谜底推迟揭晓。我说，哈哈，没想到吧。师妹还在那儿发愣，一句话不说。我说，不至于吧，不就一束花嘛。这时师妹说话了，确切来说是两个字，你们...我疑惑了，我们？还有谁？我下意识地扭过头，发现果然是我们：我和王伦。王伦拿着一盒巧克力站在我后面。面对王伦奇怪的表情，我马上意识到这个捉迷藏的游戏应该打住了。我说王伦你误会了，我是来找师妹拿资料的，这花不是我送的。我说，你不信问一下小溪。小溪看着我们一句话不说。显然，她表现出一幅极其无辜的样子。我忽然意识到问小溪是不对的。因为她根本不知道。这时我想起纸条来了，我说，王伦，不信你看纸条。把纸条递给他之后，我意识到纸条起不到什么作用。王伦看了纸条后，说了第一句话，我早就知道。我说，你知道什么啊，你知道是谁啊。王伦说，我知道是你。我说，王伦你误会了。我是她师兄，怎么会是我呢？王伦说，怎么会你是？当初你把小溪介绍给我的时候，我就很疑惑。现在我终于明白了。王伦说，你真无耻。我说，没有的事。王伦说，你们太过分了。我知道这个时候已经没有办法解释了。我也不可能说我不喜欢小溪，小溪也不会爱上我。反正都这样了，就错下去吧。我说，好吧，是我。我说，王伦你丫到底喜欢不喜欢小溪？你丫到底会不会谈恋爱啊？你们谈了也快半年了吧，你从来就不约她看看电影，出去走走什么的，你就知道打打电话，吃食堂。你说你好意思吗，约人家女孩子吃饭老往食堂跑，再说你每个月的实验室津贴也有几大百。再说，她喜欢什么你到底知不知道啊？我给你说过几次了，你丫从来都记不住。她喜欢喝百事，你每次买回来的都是可口，她喜欢嚼益达，而你每次买回来的都是绿箭。她过马路时希望你能牵着她的手，你丫从来都是一个人慢吞吞地走在后面。她说最近要减肥，不想吃太多甜食。你说说，今天情人节，你只带一盒巧克力来小溪心里怎么想？我说完了。这时，小溪脸上的表情就进一步的复杂了。听了我的话，她显然有些激动，我注意她脸上开始有些潮红了。我真的不知道为什么我能一口气说出关于小溪那么多的嗜好及细节。那一瞬间，在我脑海里小溪所有婆婆妈妈的场景都遁去无踪了。王伦沉默了许久，最后，终于挤出来几个字，你们谈吧，祝你们幸福。然后就转身走开了。过了许久，小溪终于说了那天下午完整的一句话：我就猜到你会送花来的，还打电话骗我说来拿资料。2005年的情人节，我猜到了王伦和李小溪可能会分手，但是我怎么也猜不到我为什么要恋爱。

9、余华的短篇小说集，收录12篇，都是写日常生活的，比较接地气。12篇中，《空中爆炸》《为什么没有音乐》《我为什么要结婚》《在桥上》《女人的胜利》5篇写到了婚姻，还有《炎热的夏天》写到了男女之情。这些小说里的婚姻和感情都充斥着束缚、虚伪和欺骗，似乎作者对于婚姻是不信任的。其他的，《蹦蹦跳跳的游戏》写了人世无常，《阑尾》写了迷信之害人，《我没有自己的名字》充满了人性的丑恶，《他们的儿子》是关于为人父母的辛酸，《黄昏里的男孩》则是典型的余华式的残酷。上面这些都是负面的，读过之后让人心情沉重。作者的几篇著名的长篇作品给人的感觉也大抵如此。唯一一个有些喜剧色彩的是最后一篇《朋友》，写到了两个男人之间的不打不相识。编辑把唯一有些温情的故事放在最后，让全书不至于沉重到底，许是刻意为之吧。

10、好像大多数描写生活的情节都会从午后开始，不管是哪个季节，午后总是给人一种慵懒混沌的感觉。让人觉得无力却又如此真实。我们不愿看到生活的琐碎和平庸，于是我们拼命的说话和行走。可总有一些人会通过文字或画面把真实的生活呈现在我们面前，或残酷，或温情，或无奈。当一切不可

《黄昏里的男孩》

避免的呈现在我们面前时，我们只有硬着头皮承认，接受。当众人逼来发的时候，我多么希望来发没有说话；当偷苹果的小孩被发现时，我多么希望孙福会产生怜悯之情；当丈夫关心妻子例假时，我多么希望他是想要小孩。。。当作者把另一面展现给我们的时候，让我们措手不及的时候，他又开始心疼我们，给我们几颗糖，爱情会有，婚姻也有，亲情也有，他没有残忍到底。这就是生活，他不是童话，不会一味的圆满，也不会一直苦情让你绝望到底。这就好像午后的我们，慵懒迷糊，由于来工作了，未完待续。。。

《黄昏里的男孩》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www.tushu111.com